

天将化雨舒清景

◇钟葵

北京冬奥会开幕式上,以二十四节气为主题的倒计时短片频频刷屏,这种来自中国传统文化的“浪漫”惊艳世界,也让二十四节气更加受到关注。

雨水是一年第二个节气。立春后15天,就是雨水,交节时北斗星的斗柄指向寅方(东北偏北),太阳到达黄经330度。立春和雨水都是农历正月的节气,立春是节,雨水是气。

这个节气以“雨水”命名,是反映正月上旬至月底的气候变化及降水现象。《月令七十二候集解》说:雨水,正月中,天一生水,春始属木,然生木者,必水也,故立春后继之雨水。且东风既解冻,则散而为雨水矣。

“天一生水”后面还有一句“地六成之”,是古人的物质生成观。意思是水为天地间首先诞生的物质,且为万物之源。生木者,必水也,是指水生木,是五行相生的一环,也是大自然从冬天(属水)转为春天(属木)的正常过程。所以“立春后继之雨水”,此后便是东风解冻,雪化为雨,冰化为水。

雨水节气共15天,在物候上每5天为一候,共分为三候:“初候,獭祭鱼。”

水獭常在此时捕鱼陈列岸边,如同举行祭祀仪式。

“二候,候雁北。”鸿雁感觉春天阳和之气,开始从南方飞回北方。

“三候,草木萌动。”孟春之月,天地交泰,地气上腾,草木开始抽出嫩芽。

对雨水三候的气候和物候,唐人元稹有《咏廿四气诗·雨水正月中》云:

雨水洗春容,平田已见龙。

祭鱼盈浦屿,归雁过山峰。

云色轻还重,风光淡又浓。

向春入二月,花色影重重。

此诗首联和颈联写雨水节气的气候。雨水一到,大地容貌焕然一新,天上的“东方苍龙”七宿从田间升起。此时天气时晴时雨,乍暖还寒,自然风光的色彩,也是时浓时淡。颌联和尾联,则描写雨水三候的物象。

进入雨水节气,我国大部分地区严寒天气已过,当然也有例外。对于农耕来说,雨水意味着“天将化雨舒清景,萌动生机待绿田”,正是小春管理、大春春耕的关键时期。

《吕氏春秋·孟春纪》云:是月也,天气下降,地气上腾,天地和同,草木繁动。王布农事,命田舍东郊,皆修封疆,审端径术,善相丘陵阪险原隰,土地所宜,五谷所殖,以教道民,以躬亲之。田事既伤,先定准直,农乃不惑。

我国古代以农耕立国,故对农时十分重视。春天一到,君王亲自布置农业生产,要求管农业的官员去东郊整理田界,修筑水渠,修好田间小路,仔细观察各种地形,以便根据地形来指导百姓种植五谷。完成这些工作后,再制定生产标准,这样,农夫就不会迷惑了。

对于养生保健来说,春天天气回暖后,人体阳气开始向外开泄,皮肤毛孔张开,此时风寒邪气便易入侵。再加上雨水期间乍暖还寒,气温尚低,日夜温差大,如不注意保暖,容易感染流感等疾病。

如果再考虑气候变异的因素,雨水期间更应小心。近期广州气温骤降,且下雨。季节上虽是春天,实际仍是冬天,所以一定要注意防风防寒防湿,不要让腰椎、关节受寒、受湿。

——摘自

《广州日报》

春雨敲瓦

◇尚庆海

上周回老家,晚上刚在老屋躺下,就下起了雨。雨下得不大,听春雨落在屋顶上的滴答滴答声,如同轻微的敲击乐悦耳动听。

儿时,对于雨敲窗,习以为常,而对春雨敲瓦,没有一丝印象。久别故乡,多年没再住过老屋,对老屋也略显生疏,原以为这次再睡老屋,必会失眠,谁曾想春雨突然降临,赠与了无限诗意,令人不胜欢喜。

故乡老屋的房瓦为烧制的土瓦,原为蓝色,历经数年风雨,早已变为褐黑色,瓦缝之间生了苔藓,平常看不见,一逢雨季,苔藓就鲜活了起来,一抹一抹的新绿装饰了土瓦的梦。如果没有这些苔藓,我怀疑这房顶的瓦是否有生命,恰是这些苔藓,给了我肯定的答案。想必,这瓦是喜爱雨的,特别是沙沙的春雨,轻轻滴落瓦上,像是抚摸,更像是拥抱,把一片片瓦尽拥入怀。

记得每逢雨季来临之前,父亲都要登上房顶查看房顶的瓦是否有破碎,好及时更换新瓦,预防雨水渗漏,损坏了房屋。我在下面仰着头给父亲扶梯子,心想着哪天我能登上房顶看看?父亲抽掉的碎瓦递下来,母亲集中放在院子的一角,舍不得扔掉,我便用那些烂瓦敲成大小差不多瓦块,在石板上磨,磨成圆滑的瓦子儿,玩抓子儿。那些不起眼的碎瓦被我全方位打磨后,焕然一新,露出了它原本的质地。虽然颜色比新瓦要深一些,那却是岁月的印记,多了厚重之美。

雨似乎下得更急了,密集的雨点打在屋顶的瓦上,啪啪作响。这老屋房顶的瓦有些年头没有检查过了,我突然想,多年没有住人的老屋,风来过,鸟来过,它们经过屋顶停下歇歇脚的时候,是否和沉默的瓦说过话?是否担心用力踩在瓦上,瓦会疼?

听春雨敲瓦,滴滴答答,不知道哪一声是发自春雨,哪一声是发自屋顶的瓦。久久沉醉这诗境之中,忽然顿悟:人生安然,岁月静好,良人相伴,时光继续,才是最美的幸福。

——摘自《广州日报》

道道相通

◇连岳

“敦煌女儿”樊锦诗曾坦言,她数次想离开敦煌,最后明白敦煌就是自己的“命”,心有归处。

敦煌是很好的旅游景点,但在大漠里长住,没多少人能做到。

沙漠能把人的孤独放大,无边无际的空寂凝成巨掌,好像武林高手向你出招,你没有内力抵抗,心里就会受伤。

其实人的内心都是孤独的,只不过,繁华与人群能够掩饰孤独,麻醉一个人,骗他可以逃避孤独。在做自己应该做的事情之时,你听到的只有自我对话,仿佛身处大漠,只是这孤独你不觉得苦,因为你知道自己心归何处,有强大的内力。

这个心路历程,每个人都会经历,都会经历犹豫、怀疑、摇摆,再到坚定、知天命,也知自己的“命”——我必须挑起身上的责任。

正如樊锦诗喜欢对刚到敦煌的年轻人说的:年轻人有三条道路可走,黄道、白道和黑道。黄道是做官,白道是发财,黑道是做学问,在黑暗中摸索前进。到了敦煌你就只能走黑道了,没有其他两条道路可走。

做官与发财,这两条路,如果心不定,也做不好。无论选择什么人生道路,内心没有创造价值的定力,就是沙漠中的流沙,随风飘移,一生惶恐,不知所终。

我们不为他人创造价值,不为社会创造价值,我们就不会有价值。

——(摘自《今晚报》)

远处,近处

◇郭华悦

人生中,有远,有近。

远的,是梦想。来一趟说走就走的旅行,看看未曾领略过的远方;用仰望的姿态,欣赏自己一直期盼却未能过上的人生。

近的,是眼前。周遭的人,眼前的事。对于明日的希冀,有点期盼,却又若即若离。

习惯于对眼前的人与世界视而不见,却将远方的风景,硬生生挪到了近处。

远方是偶一为之的风景,近处才是时时日日的人生。风景是梦,是憧憬;人生是柴米油盐,是一地鸡毛。一个人的人生里,两者缺一不可,关键在于能否在远近之间,从容转换。

——(摘自《广州日报》)

微阅读

●没有天生的信心,只有不断培养的信心。

●真正努力的人,都很低调。努力是一件特别需要沉下心来,长久坚持的事。

●最快的脚步不是跨越,而是持续;最慢的步伐不是小步,而是徘徊。

●在最美的年华,做最喜欢的事情。借时光之手,拥抱梦想吧。

●身体健康是使一个人乐观的最直接的原因。由于身体好,活力充沛,所以对一切事都有兴趣。也由于身体好,所以能克服困难,能承受打击,而不致因偶有挫折就沮丧灰心。

(摘自微博微信)

春日读书

◇张新文

很喜欢春日读书。草长莺飞,百花盛开的春日,风和景明,暖意融融,好像就是为读书人准备的好时光。

带上一本书去郊游,去嗅一嗅这春天的气息。这本书,可以是散文,可以是诗歌,抑或是艺术类书籍……沿着溪畔行走,走累了就停下,一会儿抬头看云卷云舒,一会儿低头看心仪之书。鼻腔里氤氲花的馨香,耳边是潺潺的流水声。此刻,更适宜读音乐赏析类书籍,品味弦乐的和谐之美,身边有鸟鸣,有蝶飞,有融雪,有流水……在春天的旷野里,更能体会音乐沁润心肺之美。

春日美好的,读书是快乐的。我

喜欢读汪曾祺的书,他的幽默就像战场上工兵埋下的地雷,稍不留神就会“踩”到,先是会心一笑,后是忍俊不禁,禁不住说上一句:“汪老爷子真逗啊!”记得汪老曾说过:“幽默要轻轻淡淡,使人忍俊不禁,不能存心使人发笑,如北京人所说‘胳肢人。’是啊,那些幽默的句子,是他智慧和精彩、高明和穿透的集中体现,让我们们的笑发自内心,在惊叹、愉悦中沾页展

颜。

春天里,万物搏动,激情四射,是播种希望和放飞梦想的季节,也适合读诗。这时候,我们可以放下困惑和迷茫,让追求变得执著且又简单,让心胸变得豁达而又宽广,“从明天起,做一个幸福的人/喂马,劈柴。”“笑响点亮了四面风/轻灵在春的光艳中交舞着变/……你是爱,是暖,是希望/你是人间的四月天!”春日读诗,诗暖心扉,让生活变得富有诗意。

到水穷处,坐看云起时。看云看累了,就打开书本吧,春日读书会带给你一份好心情,抑或是豁然洞开,别样的感悟。

——摘自《甘肃日报》

时光的收藏者

◇刘希

我无意中发现,小腿上有一块月牙儿形状的疤痕,本以为是年少贪玩时磕磕碰碰留下的,没想到母亲说是我偷玩割草用的镰刀弄伤的。这真令我惊讶,我完全不记得的事,母亲帮我记着了。

母亲说我小时候特别调皮,会爬树、翻墙、捉虾。有一次我把脑袋磕破了,流了很多血,可把他们吓着了,父亲背着我就向医院跑……在母亲的描述中,我仿佛看到了年少勇猛的自己以及宠着我的年轻时的父母。

父亲也开始回忆我当年学习如何粗心大意,常常丢三落四,为此,他刻意训练我的专注力和注意力,每天陪着我学习,逐渐改掉了我马虎的毛病。当然,我成长中的每一次小成功、小确幸,父母也如数家珍,重新说起来,他们笑得眼泪都涌了出来,而我只感到被幸福包围着。

我们成长的点点滴滴,很多都被我们遗忘了,但父母都深藏在心底。若不是他们帮忙记着,我们真不知道在幼年的时候还经历过这样那样的喜事、趣事、困事。这些事被父母细心地收藏着,一旦被提起,他们就像打开了记忆的闸门,滔滔不绝地讲述,津津有味地回味。我们看到了他们的担忧、牵挂,看到了他们无微不至的爱与关怀,也看到了自己成长的足迹。

因为心里有爱,我们也终将成为下一个时光的收藏者。

——(摘自《广州日报》)

浪费时间的不是手机

◇杨德振

智能手机带给人们的不光是娱乐。前些天看到一篇文章,当别人都在“声讨”社交软件毁了青年一代时,有人却发出了不同的声音:他在社交软件上学书法、学做菜,还学习了纯正的英语……看看,同样是玩手机,人家却玩出了价值,玩出了意义!

去年,单位来了几个实习生,没事的时候就看见他们捧着手机在那聊天看视频,不知道学习。我曾多嘴说过他们一次,结果收效甚微,该玩还是玩。事后我顿悟,学习这件事,就是自己的事,他不想学,劝也没用。

2000多年前,荀子写出了传世名篇《劝学》,不知激励了多少人。“锲而舍之,朽木不折;锲而不舍,金石可镂。”说的就是学习的精神。没有这种精神,三天打鱼两天晒网,学习就成了鸡肋,食之无味弃之可惜,反而贻误终身。

你永远叫不醒一个装睡的人。他若真想学习,自己会主动去学,根本不用别人在后面督促。学业成与不成,外力从来不是主因,自主能动性才是关键。

读书破万卷,下笔如有神。美文如美酒,令人回味无穷。对于写作者来说,阅读是极其重要的,只有进行广泛的阅读,才能开拓思路。而现在阅读不再局限于书本,利用好智能手机,一样能学到东西,而且事半功倍,关键还得靠自己。

手机是个好东西,它从来不会耽误人学习。浪费时间也不是手机,而是人们自己。

——(摘自《广州日报》)

路过你的城市

◇张军霞

有一次,我出门旅游,正乘坐火车赶往目的地时,一个外地的朋友从微信上发来信息,咨询我当地一种农作物的种植方法。我对此不太了解,特意向一位亲戚求助,把得到的答案转发给他。

说起来,我和这个朋友因为共同喜欢文字,在网络中相识已久,我以前不曾注意他是哪里人。这时,随手点开他的资料一看,真巧啊,当天早晨我乘火车路过的地方,正好是他所居住的城市。于是,我随手发过去一句:“今天早上路过你的城市。”不料,本来和我聊得热闹的他,突然沉默不语,一直到第二天早晨才收到他的

回复:“我在外地出差呢,欢迎你下次再路过我的城市,我一定热情款待。”我觉得有什么不对劲儿,翻开聊天记录一看,发现我本来想要写的是“今天早上路过你的城市”,一不小心写成了“今天晚上路过你的城市”,难怪把人家吓得不敢轻易回复。其实我和他的交情不深,别说是路过,就算真的到了他所在的城市,也绝不会贸然去打扰。这事不怪人家,怪我粗心。

我的一个朋友也有过相似的经历。有一次,他到外地参加培训,当地的风光美丽迷人,他经常发朋友圈晒美图,有不少人跑去点赞。此地距离他一位老同学

的家不远,两人上学时关系不错,他本来想在培训结束时,到老同学家去拜访一趟,可是他无意间发现了一件诡异的事情:以前只要他发朋友圈,老同学总是过来点赞,有时还会加上几句俏皮的点评,但这半个月以来,老同学没有到他的朋友圈里点过一次赞,也就是说,人家一直假装不知道他来了,他也就没有必要登门去拜访了。等他回到家里,再发朋友圈,老同学又来点赞了,还说:“你到我这里来了?这么快就走了?下次一定到家里来玩啊。”他当时有些气愤,觉得老同学满嘴都是虚情假意,一直过了好几

年以后才知道,他培训的那半个月,恰逢老同学的妻子重病住院,他不是假装看不见,而是真的没时间没精力,也没有心情接待……

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生活规律,当你路过朋友所在的城市,对方没有表现出极大热情时,不必失望,也不必抱怨,他不愿意和你见面,总有不想见面的原因,不是时机不对,就是情谊不够,就算勉强见了,又有什么意思?你路过我的城市也好,我路过你的城市也罢,最好像徐志摩那首小诗里写的那样:“挥一挥衣袖,不带走一片云彩。”路过,不打扰,也是一种为人处世的修养。当然,关系特别好的朋友除外。也许你这里刚出发,他那里已翘首以待,那才是真正的有客自远方来,不亦乐乎。

——(摘自《桂林日报》)

凡本版所采用稿件作者,请与本报编辑部联系,领取稿费。